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6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向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信用方式，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9,000万元，信用方式，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3、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000万元，信用方式，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4、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7,200万元，信用方式，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董事会审议的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可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陈振东先生全权办理授信额度及实际融资事项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6月30日